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局欣然公佈，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本公司之名稱已由「Paul Y. Engineer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已採納「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新中文名稱，以取代「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僅供識別。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需之存檔登記手續。

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發表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非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公佈，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本公司之名稱已由「Paul Y. Engineering Group Limited」更改為「Louis XIII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已採納「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新中文名稱，以取代「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僅供識別。

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更改名稱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生效。本公司已採納新中文名稱「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新中文名稱，以取代「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僅供識別。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需之存檔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標誌亦已作出相應變更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構成影響。印有本公司前公司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所有權之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註冊及交付用途。因此，將不會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更換為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之新股票。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更改本公司股份簡稱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局命
路易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

洪永時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劉高原先生	:	副主席(執行董事)
Walter Craig Power先生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雅各工程師， <i>OBE</i> ，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焯芬教授， <i>SBS</i> ， <i>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布魯士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